

最新芙蓉镇读后感(实用8篇)

答谢词通常包含对对方的感谢，并表达自己的心情和祝福，是一种表达情感的文体形式。答谢词的写作需要注意一些关键要素，以下是一些建议供参考。下面是一些优秀的答谢词范文欣赏，希望能给大家带来一些写作的灵感。

芙蓉镇读后感篇一

《芙蓉镇》这本书是历史背景的，书中的女主人公胡玉音则是运动中饱受冤屈的一个典型。

胡玉音在芙蓉镇上开了一家米豆腐摊子，因她待客热情，米豆腐好吃，所以生意兴隆，于是遭到了另一家饮食店经理李国香的嫉恨。此时正值运动时期，李国香利用职务之便将胡玉音打成反革命分子，天天批斗。但胡玉音并未屈服，她在心底常说的话就是活下去，为了我们的后人，像牲口一样地活下去。胡玉音坚强地活了下来。运动最终结束，芙蓉镇又恢复了勃勃生机，胡玉音成为了街办米豆腐店的服务员。

从另一个角度看，胡玉音是坚强的，这点让我十分钦佩。应对挫折、坎坷，社会的种种不公平，她没有丧失活下去的信心，她把痛苦埋在心底，顽强地等待着这一畸形时代的结束，永远进取、乐观、向上。十年大革命，多少人经不起挫折的打击，最终自杀。而常常挨斗挨打得玉音，始终相信混乱的社会终将过去，新的时代终将到来。

芙蓉镇读后感篇二

这个学期我看的小小说中印象最深刻的就是古华先生的《芙蓉镇》了。这篇十六万字的长篇小说，古华先生只用了不到一个月的时间就创作完成，而我，也只用了三天的时间就看完了这部小说，可见这部小说的魅力之大，我也确实被它

引人入胜的情节与生动的人物形象给深深地吸引住了。

谈到《芙蓉镇》，我们就先得了解一下它的作者——古华。古华先生生于1942年，原名罗鸿玉，湖南嘉禾人。据资料记载：古华先生的家乡是著名的民歌之乡，那些饱和着痛苦、忧伤、欢乐和憧憬的民歌，给了古华最初的艺术熏陶。从农业专科学校肄业后，作为农业工人和农村技术员，古华在五岭山区一小镇旁生活了十四年，劳动、求知、求食，并身不由己被卷进各种各样的运动洪流里，经历时代风云变幻、大地寒暑沧桑。遥远的古老的山区小镇，苍莽的林区四时风光，淳朴的民风，石板街、老樟树、吊脚楼、红白喜庆、鸡鸣犬吠。对古华有一种古朴的吸引力和历史的亲切感。与农民长期的共同生活构成了古华创作的深厚基础，也是他获得的最有价值的东西。古华阅读兴趣广泛，中外古今、文野雅俗，文史哲均在涉猎之中。古华虽然从五十年代末期开始学习写作，1962年开始发表短篇习作，但他创作的黄金时代却是在“三中全会”之后。他认为正是全会精神提高了他“认识生活的能力和剖析社会、人生的胆识”。《芙蓉镇》就在这个时期内创作的一部佳作，而他的创作成功也与他早年的生活经历有着密切的关系。正是他曲折而又多彩的人生丰富了他的创作、成就了他的作品。

《芙蓉镇》描写了1963—1979年间我国湘南农村的社会风情：三年困难时期结束后，农村经济刚刚复苏时，胡玉音在粮站主任谷燕山和大队书记黎满庚支持下，在镇上摆起了米豆腐摊子，发了点儿“小财”，并用积攒的钱盖了一座楼屋，但却被李国香和王秋赦作为走资本主义道路的罪证查封，胡玉音被打成“新富农”，丈夫黎桂桂自杀，黎满庚撤职，谷燕山被停职反省。接着“文革”开始，胡玉音更饱受屈辱，绝望中她和得到了“右派”秦书田的同情，两人结为“黑鬼夫妻”，秦书田因此被判劳改，胡玉音管制劳动。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胡玉音、秦书田、黎满庚、谷燕山等人终于都摘掉了帽子，生活又回到了正轨。而王秋赦发了疯，每天凄凉地喊着“阶级斗争，一抓就灵”，成为一个可悲可叹的时代

的尾音。《芙蓉镇》情节曲折，矛盾突出，在丑陋中反射出人性的完美，并揭露了左倾思潮的危害，歌颂了十一届三中全会路线的胜利。

《芙蓉镇》的人物描写也相当成功，塑造了一个个个性鲜明的典型人物，给读者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例如，勤劳美丽、热爱生活、渴望爱情的胡玉音，以“癫”狂方式对抗这个“癫”狂时代的秦书田，“政治闯将”、灵魂扭曲的女人李国香，无知无能，游手好闲、好吃懒做、品行恶劣的“运动根子”王秋赦等等，都真实地反映了一个时代的社会风貌与社会的变迁，并在大的时代背景下通过芙蓉镇的小人物的典型故事展现了人性的美好与丑恶。

首先，人物是小说的灵魂。芙蓉镇虽小，但它是各种人物性格相交汇的一个小社会。人物性格刻画的深度，决定着作品的思想深度。因而，每人人物的个性愈突出，性格愈丰满，小说就愈能广泛深刻地再现社会复杂面貌。古华先生把人物的描写与整个时代大背景紧密地联系在一起，让人觉得这是贴切，具有风格的社会内涵。

其次，古华先生的取材也特别好。《芙蓉镇》紧扣当时的时代主题，充分地反映了人们在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的那场浩劫的态度。古月先生在对这段历史的再创作时以批判为主，但也不乏客观理性。正如他在小说中所说：“中国大地上出现的这场现代迷信的洪水，是历史的产物，几千年封建愚昧的变态、变种。不能简单地归责于某一位革命领袖。不要超越特定的历史环境去大兴魏晋之风，高谈阔论。需要的是深入细致的、冷静客观的研究，找出病根，以图根治。”除此之外，他的选材也是读者所感兴趣的、愿意接受的，不仅不向某些历史题材的小说那样较之无味，而且还能让像我这样的90后觉得耐人寻味。

当然，小说之所以吸引人还有一个重要原因就是作者写作技巧之高超。古华先生的语言生动、幽默、丰富、形象，在

《芙蓉镇》中运用得恰到好处。“乌龟不笑鳖，都在泥里歇。都是一样落难，一样造孽。”、“王支书，我们，我们总还是人呀！再坏再黑也是个人……就算不是人，算鸡公、鸡婆，雄鹅、雌鹅，也不能禁我们婚配呀！”奉书田这些话，有着鲜明的个性，通过生动的语言描写，一个备受磨难，混世、乐天，任打任罚，玩世不恭的小知识分子活生生的呈现在我们面前。“他生成就不是个正经八板的作田佬，而生成是个跑公差吃活水饭的人。两三年下来，他田里草比禾深，土里藏得下鼠兔。后来他索性算它个球，门角落的锄头、镰刀都生了锈。”这生动的语言描写将王秋赦好吃懒做、不事农桑、坐吃山空的特点写得淋漓尽致。另外，像“挖挖你的思想根源”、“阶级斗争，一抓就灵”这些那个时代的标语，运用在文章内，使读者不仅不就得“过时”，反倒是作者语言幽默的一种表现，让读者在笑过这些无知、愚昧的话后，更是笑这个时代的无知与愚昧，起到了很好的讽刺效果。

芙蓉镇读后感篇三

今天，我有幸拜读了当年曾获茅盾文学奖的《芙蓉镇》。

《芙蓉镇》一文讲述了当年政治还不清明时，发生在芙蓉镇上的故事。在这一个特殊的时期，勤劳致富的人民被压迫，好逸恶劳的人却成为了“人上人”。在胡玉音勤劳致富盖起了新房时，一股“飓风”陡起，胡玉音夫妇失魂落魄，谷燕山“停职反省”，黎满庚嗒然若失，秦癫子当众下跪。芙蓉镇幸福平静的生活被打破，每个人都处处谨慎，生怕自己被卷入这恐怖的漩涡之中。

《芙蓉镇》一文揭示了人性的脆弱，顽强，阴险。当胡玉音的丈夫自杀，家抄封了，彻底的失去了生活的希望和憧憬，失去了自己的灵魂，当时的她仿佛就是一棵枯萎的芙蓉。但是在这样的时期中她还是挺了下去，等到了改革开放，最终平反，发家致富。王秋赦原是一名穷人，因为解放所以分到了些东西，但因为你好逸恶劳所以只能变卖家产，维持生活，

就是这样的一个人却因为他穷所以免于大漩涡，反而称霸在芙蓉镇，又因为各种原因，居然让他当上了镇长，让他更加胡作非为。

让我们聆听着一曲严峻的乡村牧歌吧！

芙蓉镇读后感篇四

古华的《芙蓉镇》，是第一届茅盾文学奖获奖作品，以虚构出来的湘西芙蓉镇为环境，以革命的萌芽、发展、结束为时间线索，以胡玉音等人的遭遇为代表，是一部时代特色鲜明的长篇小说。

全书共分四章，每章七节，每个章节都有标题，结构紧凑，框架鲜明，作者的逻辑性很强。优秀的文学作品大致能够分成两类，分别是作者跟着作品走，或者作品跟着作者走。前者的优点是局部好看，但易输于整体；后者整体思想性强，但局部不够精彩。《芙蓉镇》属于第三种，即，全局上，作品跟着作者走，局部上，作者跟着作品走，所以，《芙蓉镇》在故事上文字上即清晰又精彩。大局是框架，没有规矩则不成方圆，但若拘泥于规矩，文学作品就成了刻板的数学题，美的感受就成了公式。这一点上，古华先生跟路遥颇为相似。

《芙蓉镇》是以写时代为目的的小说，人物是古华先生表现时代的工具。或者说，芙蓉镇是浓缩了的运动背景下的中国，《芙蓉镇》上的人物，是运动背景下，国民的代表。基于此，读者会看到，古华先生在描述某个人物遭遇时，忽然笔锋一转，转向当时的中国有同样遭遇的那些同胞们。作者只是借题发挥，《芙蓉镇》是古华先生抒发感伤的窗口。所以，虽然全书字数不多，人物不多，可是全书的表现力极强，读者仿佛能听到作者的心跳，与作品人物共同回到了那个疯狂的年代。

所谓阶级斗争，可是是人与人之间的斗争；所谓革命，可是

是人革人的命。在本书中，革命本身已经成为了书中人物打击报复的工具，供给了发泄的机会。这就使得这本书人性十足，一切故事，都是人事，革命造成的破坏，也是建立在人的劣根性这一基础之上的。《芙蓉镇》并没有简单的停留在对运动的批判，而是更深入的剖析被卷入运动的那些人物，使读者随作者一齐反思人性。

芙蓉镇读后感篇五

最近，一直在看矛盾文学奖获奖作品，每篇作品都很有特色。其中有一篇《芙蓉镇》给我影响很深刻。

之前很少接触古华先生的作品，对他也很少了解。因此我就查阅了一些资料，来了解了一下古华先生的介绍。古华(1942.6.20—)原名罗鸿玉，湖南嘉禾人。1961年冬结业于郴州农业专科学校后长期在湘南山区农场劳动，坚持自学并业余写作。1962年发表第一篇短篇小说《杏妹》。此后10余年间陆续写了一些中、短篇小说，大多反映农村新人新事。

1975年秋入郴州歌舞团任创作员。1978年以后，对现实生活有了较深的认识，艺术上也日益成熟。长篇小说《芙蓉镇》发表后，引起文艺界很大关注，荣获首届矛盾文学奖。他的作品以描写湖南风情见长。已出版作品30余部，获得过11种文学奖励。主要著已被译成英、法、德、俄、日、意等10余种文字，有的被改编成电影、电视剧、话剧或歌剧。现任中国作家协会湖南分会副主席。而当古华先生旅居加拿大后，一面从事写作，一面醉心于家具文化研究。他设计的家具样式，在加拿大很受欢迎。

《芙蓉镇》这篇作品主要是以“芙蓉仙子”胡玉音的悲欢遭际为主线，描写了从农村1956年到1979年二十多年的世间安芙蓉镇的政治生活和人世沧桑，通过描写普通劳动妇女胡玉音劳动发家，但是屡遭不幸，仍旧艰苦奋斗的生活经历，再现了“大时代”、“大社会”的政治风云和历史轨迹，解释了

“左”的错误是怎样从局部问题发展成为全剧性错误以及后来又是怎样在十一届三中全会路线指引下得到根除的全过程，从而说明“文化大革命”并不是天外飞来的横祸，而是“左”的错误的延续和恶性发展，批判了深刻揭露极“左”思潮给人民带来的灾难，摧残人性的罪恶，歌颂了当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正确路线。

通读全文，女主人公胡玉音给我留下了很深刻的印象。胡玉音是一个秀外慧中，光彩照人，命运多舛而又不肯向命运低头的带有野性的女子。她的身上同时糅合着柔弱与刚强的矛盾性格。胡玉音出生于一个贫苦的家庭，虽然人生坎坷，经历了三次组织家庭，多次挨批斗，一次面临了牢狱之灾、一次差点生命不保。但是她却没有对生活失去信心，作为一个刚强的女性独立挑起家庭的重担，面对一个个打击，咬着牙挺过来，从怀孕、难产到独自带着儿子长大，忍辱求生，辛酸备尝。即使面临死亡，她都可以坚强，不向恶势力低头。作为一个柔弱的女子，她经历丈夫自杀后痛不欲生，被罚扫街病倒时陷入绝望。在当时那个时代，想胡玉音这样一个既温柔善良，又对恶势力决不屈服，即使面对牢狱之灾，也决不屈服的坚强女子是很难能可贵的。相比于我们现在幸福的生活，和谐的社会，这样的精神更应该值得我们学习。

而另一个令我感受很感动的是秦书田。文中作者描写的他拥有双重性格。一方面，他自轻自贱，玩世不恭，逆来顺受。另一方面，他自重、严肃、是非分明、有自己的追求。这样明智的出事风格是他少挨打，少吃苦。而他对胡玉音的临别赠言竟然是“活下去，像牲口一样地活下去。”这样摒弃尊严，努力活下去的勇气是世间少有的。正因为是这样，使他在社会回到正轨，文革结束后便当上了县文化馆副馆长，最后也和胡玉音过上了幸福的生活。

《芙蓉镇》这部作品最有特色的地方在于古华先生将《芙蓉镇》中的任务形象都描写的非常鲜明生动，并各有各的特色，非常适应文革那个时代的人物形象。小说把一群“小人物”

集中在芙蓉镇里借任务命运演乡镇生活变迁，这些人物中，胡玉音姣好，贤淑，秦书田“疯癫”而又智慧，古玉燕耿直善良，黎满庚软弱矛盾，李国香卑鄙龌蹉，王秋赦愚昧堕落，五爪泼辣狭隘……各个栩栩如生，跃然纸上。

这篇作品其中值得一提的是它朴实真实的写作手法。小说滥觞于古华先生家乡一个年

轻寡妇的真是故事。并由此扩展开来，将久蓄于心的，富有典型意义的风俗民情熔于一炉，是作品流贯着强烈的客观生活实感，几乎找不到刀切斧凿之痕，写的美、奇、真。

文中有一些文字描写的很有特色，在当时那个时代，“阶级斗争”带来的人际关系的冷漠戒备，残酷现实的背后，人们哼起了反封建的民歌。经济生活的兴衰，政治风云的变化，人际关系的疏密，人性的自然发展与异化扭曲，在《芙蓉镇》这篇作品中表现的淋漓尽致。下面我就挑选一些比较能够反映人物性格特点的语句进行分析一下。

“买卖买卖，和气生财。”“买主买主，衣食父母。”这是胡玉音从父母哪里得到的“家训”。——这里体现了胡玉音和气生财，能在但是整个社会物质季度贫乏，挣钱也不容易的情况下，仅用几年的功夫就盖起了一幢新屋的原因。

“满庚哥，我晓得了……党，我，你只能要一个……我不好，我命独。十三岁上瞎子先生给我算了个‘灵八字’，我只告诉你一个人，我命里不主子，还克夫……”胡玉音呜呜咽咽，心里好恨。长那么大，她没有恨过人，人家也没有恨过她。她只晓得恨自己。——这里体现了胡玉音对黎满庚的一往情深，信任有加。这也是以后把积攒的钱交给黎满庚保管的原因。

“放屁!没的出息的东西!”胡玉音听完男人的注意，火冒三丈，手里的筷子头直接戳了过去在男人的额头上戳出了两个

红樱“地主富农收租放债、雇长工搞剥削!你当屠户剥削了哪个?我卖米豆腐剥削了哪个?卖新屋!只有住烂木板屋的命!亏你个男人家讲的出口!抓死抓活，推米浆磨把子都捏小了，做米豆腐锅底都抓穿了，手指头都抓短了，你张口技术卖新屋!天呀，人家的男人填下都打得来，我家男人连栋新屋都受不住……”……她和桂桂结婚都八年了，还没有过高腔红脸。

由于没有生育，她把女人的一腔母爱都倾注在男人身上迷恋男人的软弱怕是，都滋长了她对他的袒护和恋爱的感情。桂桂即使她的丈夫，有是她兄弟，有时还荒唐的觉得是自己的崽娃……可如今，把男人的额头都戳出了血!她赶忙放下筷碗，站起身子绕过去，双手碰住了桂桂的头：“你呀，蠢东西，就连痛都不晓得喊一声。”——这里体现了胡玉音能干，勤劳，外柔内刚的个性。虽然丈夫黎桂桂生性胆小，懦弱，但是她对他让然忠贞不二，与他同甘共苦。这也为后来，她遇到生活挫折而没有像她丈夫自杀一样选择放弃生命，而是积极反抗着旧社会。

这篇文章中，我最感动的是胡玉音和秦书田相爱后，以“非法同居”的名义逮捕后，互相安慰，鼓励的场景。文中提到“秦书田、胡玉音被押到宣判台上，态度顽固，气焰嚣张，都没有哭。几年来，他们已经被斗油了，斗臭了，斗滑了，什么场面都经历过了，成了死不悔改恶斗顽固派，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的社会基础。秦书田不服罪，不肯低头。胡玉音则挺直腰身，已经耀武扬威地对着整个会场现出她的肚子来了。劣根孽种!审判员在宣读着判决书。胡玉音。秦书田两人面对面站着，眼睛对着眼睛，脸孔对着脸孔。他们没有讲话，也不可能让他们讲话。但他们反动的心相通，彼此的意思都明白：‘活下去，像牲口一样地活下去。’‘放心。芙蓉镇上多的还是好人。总会熬得下去的，为了我们的后人。’”在似乎是全社会都反对的情况下，秦书田和胡玉音都没有倒下去，反而坚守他们自己的信念。即使秦书田服役后，她都没有被生活难倒，依然坚持到秦书田结束牢狱之灾。它虽然目光不够远大，思想迷信，相信算命先生“克夫”、“无

子”之类的邪说，但是她并没有像祥林嫂那样成为命运的牺牲品。这也是为什么我会喜欢这段故事情节的原因。如若胡玉音也如祥林嫂般对生活失去希望，那么等待她和孩子的也就只有死亡那么一条路。如果真是这样的结果，那也就没有让古华先生写出来的必要了。

因此，早在我看来，这也是这篇文章的亮点。这也教我们，不管生活多么艰辛，困难，也不要放弃希望。也许再坚持一下，未来就变得非常美好了。我们就应该像胡玉音那样怀着自强不息的信念好好生活。

芙蓉镇读后感篇六

《芙蓉镇》是一部灰色的小说，同时也因这灰色保持了难得的优雅与美丽。书中有背叛盟誓的黎满庚，也有坚守承诺的秦书田；有出卖自我的王秋赦，也有忠于良心的胡玉音。乐观与绝望，欣喜与悲伤，真实与虚假，一一对照又一一平衡。

“活下去，像牲口一样地活下去！”一个幽灵般的声音在喊。

是怎样的年代，才会有这样沉重的担待？是怎样的性格，才造就了这样坚忍的信念？但那么陌生那么遥远的事情，其实离我们不过三十来年！

回过头张望张望我们的世界，一个多月前的512汶川大地震撼动了整个华夏大地。大灾大难中，年轻一代挺起胸膛，揽下了更多的责任。被舆论评论为“娇气”、“懦弱”的80后、90后带给社会太多太多的感动。黑暗的废墟中，他们用顽强的毅力支撑了整整九天九夜的生命；而生死战场上一张张稚气未脱却满是认真的脸温暖了所有人的心田。“小雪，你一定要活下去……”的祝福和“让我再救一个，再救一个！”的请求萦绕在我们的心头久久不能散去。人性的美好放射着耀眼的光芒，抵抗着自然发出的怒吼。

芙蓉镇读后感篇七

在山清水秀的芙蓉镇，有一位美丽的“豆腐西施”胡玉音，她与忠厚老实的丈夫黎桂桂一起开的豆腐坊得到镇党支部书记黎满庚、两站主任谷燕山和乡亲们支持与喜欢，生意兴隆，但却引起国营饮食店女经理李国香的嫉妒。在“四清”运动开始后，李国香与“土改根子”二流子王秋赦一起狼狈为奸，查封胡、黎二人起早贪黑盖起的新房，划胡玉音为“新富农”，黎桂桂被逼自杀，黎满庚和谷燕山受牵连。“文革”开始后，胡玉音与人称“秦癫子”的秦书田一起扫大街，两人产生感情并相爱。而此时李国香嫉妒之心并未消除，秦书田被判刑，胡玉音判刑，因怀孕监外执行，读后感《芙蓉镇优秀读后感》。

从此胡玉音忍受屈辱，挣扎求生。大雪纷飞的夜她诞下一婴儿——谷军。带着儿子她辛苦的生活，终于，**的年代结束，秦书田和胡玉音得到平反，一家三口终于团圆。他们开办了胡记米豆腐店，青石街又恢复了往常的热闹。

芙蓉镇读后感篇八

《芙蓉镇》这本书是以“某”为历史背景的，书中的女主人公胡玉音则是某中饱受冤屈的一个典型。

胡玉音在芙蓉镇上开了一家米豆腐摊子，因她待客热情，米豆腐好吃，因此生意兴隆，于是遭到了另一家饮食店经理李国香的嫉恨。此时正值某时期，李国香利用职务之便将胡玉音打成“反革命分子”，天天批斗。但胡玉音并未屈服，她在心底常说的话就是“活下去，为了我们的后人，像牲口一样地活下去。”胡玉音坚强地活了下来。某最后结束，芙蓉镇又恢复了勃勃生机，胡玉音成为了街办米豆腐店的服务员。

从另一个角度看，胡玉音是坚强的，这点让我十分钦佩。应对挫折、坎坷，社会的种种不公平，她没有丧失活下去的信

心，她把痛苦埋在心底，顽强地等待着这一畸形时代的结束，永远用心、乐观、向上。十年大革命，多少人经不起挫折的打击，最终自杀。而常常挨斗挨打得玉音，始终坚信混乱的社会终将过去，新的时代终将到来。